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专利审查协作天津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天津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天津中心2026年

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天津中心2026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6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2026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2026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关于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关于2026年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专利审查协作天津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天津中心（以下简称“审协天津中心”）是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直属事业单位，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和独立的人事、劳资、财务管理权。

（一）主要职责

受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的委托，审协天津中心承担发明专利申请的实质审查、实用新型专利申请的初步审查、PCT国际申请的国际检索和国际初步审查以及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审协天津中心下设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和审查业务部等职能部门，以及机械发明审查部、电学发明审查部、通信发明审查部、医药化学发明审查部、光电技术发明审查部、材料工程发明审查部、综合审查部等业务部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审协天津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填报范围仅包含审协天津中心。



第二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专利审查协作天津中心
2026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404.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事业收入	67,844.46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86.38		
本年收入合计	68,230.84	本年支出合计	70,404.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164.00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9.78		
收 入 总 计	70,404.62	支 出 总 计	70,404.62



部门公开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70,404.62	9.78				67,844.46					386.38	2,164.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404.62	70,394.84	9.78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70,404.62	70,394.84	9.78			
2011450	事业运行	70,404.62	70,394.84	9.78			
	合计	70,404.62	70,394.84	9.78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9.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9.78	二、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9.78	支 出 总 计	9.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预算 内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预算内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预算内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	增减额	增减 (%)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17.23						-17.23	-10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7.23						-17.23	-100.00		
2011450	事业运行	17.23						-17.23	-100.00		
合 计		17.23						-17.23	-100.00		



部门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注：审协天津中心没有使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审协天津中心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审协天津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 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注：审协天津中心没有使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专利审查协作天津中心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6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审协天津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审协天津中心 2026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70,404.62 万元。

二、关于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审协天津中心 2026 年收入预算 70,404.62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67,844.46 万元，占 96.37%；其他收入 386.38 万元，占 0.5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164.00 万元，占 3.07%；上年结转 9.78 万元，占 0.01%。

三、关于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审协天津中心 2026 年支出预算 70,404.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394.84 万元，占 99.99%；项目支出 9.78 万元，占 0.01%。

四、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的总体说明

审协天津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78 万元。收入为上年结转 9.78 万元。支出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8 万元。

五、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审协天津中心 2026 年使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17.23 万元，下降 100%。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6 年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17.23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发展改革委基本建设经费减少。



六、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审协天津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七、关于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审协天津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审协天津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审协天津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关于 2026 年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审协天津中心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363.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9.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7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244.44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审协天津中心共有车辆 4 辆，均为其他用车，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5 台（套）。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二) 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反映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支出。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